



联合 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5967  
15 September 1983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1983年8月10日

洪都拉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兹奉外交部长埃德加多·帕斯·巴尔尼卡博士的指示，谨向阁下转递他给墨西哥、哥伦比亚、巴拿马和委内瑞拉四国外交部长的信，全文如下：

“部长先生：谨向阁下提及尼加拉瓜外交部长米格尔·德斯科托·布罗克曼先生在孔塔多拉集团最近一次联席会议结束时向其本国新闻界发表的声明。据中美洲通讯社——埃菲社7月31日马那瓜电，“尼加拉瓜外交部长米格尔·德斯科托今日星期日在此宣称，孔塔多拉集团外交部长同中美洲外交部长最近在巴拿马举行的会谈期间，好战的意志继续存在。”同一电讯还说：“他指出，对于孔塔多拉集团各国总统在墨西哥发表的《坎昆宣言》，只是“口头上说漂亮话”。尼加拉瓜外交部长的声明与各国外交部长在巴拿马城结束会议时发表的新闻公报内容相反，必须正式加以澄清，以免影响已开始进行的协商过程。如阁下所知，我曾经在巴拿马城举行的会议上代表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三国外长和我自己，说明我们各国政府对《坎昆宣言》的反应，并特地指出《宣言》与我们各国政府立场相同之处。——中美洲四国的参与显然表明了妥协及建设性的精神，这是尼加拉瓜所不能抹煞的。为表明我们的立场，谨引述我在7月28日至30日联席会议上所表示的看法。

‘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和洪都拉斯四国政府仔细研究了《关于中美洲和平的坎昆宣言》，并认为它是促使本区域各项问题具体解决的一大贡献，我们希望能借此建立和巩固和平、社会正义、安全及发展

方面的国际合作。因此，四国政府认为应提出这份文件，在这份文件里，四国努力汇集《坎昆宣言》所有各方面的要点，编成一个纲领，有层次有系统地包含造成区域危机情况的各种因素。这样做，也是因为它们既为中美洲舞台上的主要角色，确信应该负起主要责任，尽力协议采取一致行动，确保中美洲的和平共处。本区域的问题，应当作一个整体来分析和处理，以便适当地考虑到所有国家的利益，而不特别偏重任何一个国家。因此，寻找的解决办法应兼顾到已经提出来讨论的各项问题，以避免偏重某些国家的特殊利益而损害到其他国家的利益。

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和洪都拉斯四国政府赞同《坎昆宣言》，认为必须加强已展开的对话，让中美洲所有各国政府一致参加对话和已经设立的协商机构，并对在巴拿马举行的第二次全体会议所通过的议程进行深入和详尽的讨论。那个议程上载有本区域各项问题的有关材料。我们也一致认为，一切不安全、不平衡、威胁的因素都阻碍严格遵守国际关系上的基本原则，从而造成全面的交战或危机的状态，必须予以消除。这种状态的主要特征是扩展军备、聘用外国顾问、秘密买卖军火及旨在动摇合法政府的种种活动，各国人民正当地要求建立和发展真正民主、有代表性群众参与和多元化的制度，并尊重和促进人权，国内冲突的蔓延造成邻国之间和非邻国之间的紧张局势。我们也赞成《坎昆宣言》，认为有必要商定一项总方案，来保证区域的和平与安全，讨论阻挠中美洲和平共处的各项问题，以便寻找并协议采取适当步骤解决这一切问题，同时建立机构来执行、监督和监测所通过的协议。

基于以上的一般考虑，我们也赞同《坎昆宣言》，认为：

1. 迫切需要处理中美洲地区扩展军备问题的一切方面，以期恢复本地区的军事均势；协商内容应包括停止军备竞赛，订立关于可以接受的军备条件和限制的协定，制订程序促使任何一方按照接受的程序裁减军备，

禁止把某些特定种类武器引进本地区，以及一切足以影响国家交战力量的因素——包括：装备、军队、聘用外国顾问、后勤、基本设施和其他设施——以期把中美洲建立成为一个对各方都是真正和平与安全的地区；

2. 必须建立有效的国际监督机构，以控制区域内及来自区域以外的秘密贩卖武器，禁止提供后勤支援和任何其他性质的支助，以图助长、便利或支助恐怖主义和颠覆行为，停止为此目的侵犯别国的领空、领土和领海；

3. 各国必须表现出有决心努力互相尊重，通过外交上的联系并且遵守和重申各国在禁止任何形式干涉和侵略的区域协定中所应承担的义务，借以促进这个区域内缓和与共处的气氛，建立一种更融洽的关系；

4. 联系办法的目的在促成各国之间互相尊重的气氛，必须包括国际监督和监测边界，战略性地区，港口和机场等敏感性的地点和设备，因为如果未能适当议定国际监督和监测办法，可能妨碍或阻止任何达成的协议的实施；

5. 必须在国内达成认真一贯的协议，以建立和加强民主、具有代表性、多元化、群众参与的机构，保证尊重人权，在已有人民协商方法的国家中改进这种方法，在还没有这种方法的国家中保证让各种思想潮流的人都有投票权，使人民的意愿能自由表达，借此使他们充分参与本国的政治生活。为此目的，我们相信最重要的是鼓励制订措施或方法，促成各国内的和解，以期建立真正的民主制度，借以实践人民自决的原则，并通过自由公正的选举，让每一国家的人民表现其主权。内部的冲突具有一种令人担忧的影响，因为它造成邻国之间和非邻国之间的紧张局势，如能让所有的政治集团都参与民主选举过程，就可以避免发生紧张局势；

6. 必须尊重划定和标明的边界，在划有边界的地方，并须尊重国家

之间传统管辖范围的界限，并遵守关于领土问题的条约，以避免紧张局势的加剧或发生新的争端，以致加重区域的紧急情况；

7. 最后，我们赞同《坎昆宣言》，认为任何必要的国际监督和监测办法必须经过讨论和通过；此外，还必须建立适当机构来监察和核查关于中美洲和平与安全的总协定；这种机构应具备必要的效率和永久性质，以便保证我们各国人民和后代能有一种永久和平共处及经济和社会进步的制度。

我还要指出，我们参加孔塔多拉集团最近一次会议，不只是出于上述各点考虑；为了按照参加 1983 年 5 月 28 日至 30 在巴拿马举行的第二次外交部长联席会议的九个国家所一致支持的议程和程序，对全世界和中美洲区域的和平与安全作出贡献，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和洪都拉斯四国政府还提出了一个文件，载列中美洲和平的基础；这项文件将作进一步扩充，但可作为讨论的纲领，以期达成协议，确保本区域的和平共处。基于上述各点理由，我要驳斥尼加拉瓜外交部长提出的观点，同时向阁下重申我国政府有坚定不移的决心达成谅解，使我们实现所追求的区域和平与安全的目标。谨向阁下致最崇高的敬意。外交部长埃德加多·帕斯·巴尔尼卡。”

谨请将这封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大使

恩里克·奥尔特斯·科林德雷斯  
(签名)

- - - - -